

龍欽七寶藏之 大乘口訣 - 如意寶藏論教授(密乘課程)

開示日期：2012/12-23

口 譯：勝 義 老師

調整動機：為利益遍滿虛空之如母有情眾生而聽聞正法。

教法可分為言教及論典，在此所聽聞是佛陀所開示之教法中，由西藏之大成就者 - 遍智龍欽巴尊者所造之龍欽七寶藏之大乘口訣 - 如意寶藏論。此七寶藏論之殊勝珍貴、加持力之大非言語所能比喻，由於尊者與蓮師無二別，因此，如能以清淨堅固的信心聽聞，必能獲得如蓮師及尊者親臨教誡一般。

此部論共 20 品，由顯入密地概括一切佛法精華於其中，深入淺出的介紹佛法，其中顯乘部份包含顯乘各派一切宗義，並論及外道之宗義，以明辨內外道之差異，進而了解佛法殊勝而深入佛陀教法大海中。但由於此內容過於龐大，難以一一明白講說，因此，外道及小乘的宗義部份以口傳方式傳授，將來各位有機會可以自己自修。(口傳)

如意寶藏論第十二根本頌：

如雪海般佛陀之大乘，盍甲勝等七種超勝理，
勝乘自性雖然不相異，軌車引導見地共分三，
唯心自續應成共所稱，唯心者乃承許真實識，
總與各別二理次第中，共通承許自明之本智、
遍計依他圓成等皆同。許或不許顯義了知中，
又有實相假相二分別。

大 乘：最初由唯識宗講說，次第論及無上密續，並以阿底瑜珈為最究竟。

相較於小乘，大乘的宗義思想更為殊勝，可分殊勝、及殊勝者分別論述。大乘由方便及威儀(行持)超勝於小乘，如以浩瀚及甚深而言：大乘如雪山大海之寬闊，而小乘則如大象足跡所積之水窪，如廣大宣說，則可以七大殊勝加以闡述比較：

1. 大緣取：大乘種性行者於其種性覺醒後，其所緣取為等如虛空浩瀚的法性，此非小乘所能，蓋因聲聞、獨覺小乘所緣僅僅為其個人的解脫。
2. 大修持：大乘行者所行之道及威儀，其殊勝更勝於小勝，如大乘或密乘所行持的和合解脫的威儀，能成辦自他極大的利益，絕非小乘之聲聞、獨覺行者之所能及。
3. 大本智：大乘的修持見地，能破除補特伽羅我執以及法我執，證得與大悲相應之空性，並以空性大悲雙運，獲得無量本智。此非小乘之見地及修持所能獲證。
4. 大精進：大成行者能以無量劫的時間，為利益一切有情而刻苦修持，於善業的修持產生歡喜踴躍的心，此精進非指世間一般的努力或勤奮，而是如聖者觀世音，為救度一切有情的誓願：輪迴不空誓不成佛，此即大精進。
5. 大方便：相較於小乘，大乘的修持擁有更多殊勝方便，而密乘的方便更多所以能更迅速成

就佛果，不落有寂二邊(三有輪迴，以及寂靜涅槃)，因此，其方便善巧更勝於小乘。

6. 大成就：獲得大乘的四種持明果位，即可長久、恆時的利益眾生，不再生起自利之心，此即佛之功德，非小乘見地所能獲得。
7. 大事業：於輪迴不空之前，都能成就任運利他的事業，在眾生未成佛之前，此利他事業都將不斷增長、廣大，大乘的成就者，於眾生未空前，不落有寂二邊，以自然任運的方式行持利生之事業，不經造作而恆常利益眾生。

此七種殊勝出自於「經莊嚴論」：

大緣取為第一勝，如是修持為第二，
本智精進之行持，方便善巧任所有，
正等成就之偉大，佛陀偉大之事業，
俱有七種殊勝故，決定稱彼為大乘。

緣取、修持、精進、智慧、方便、成就、事業，此為大乘之修持所獨有的殊勝，非小乘的行持所能及，能具此七大殊勝即為大乘，而追求此七大殊勝者，即為大乘之行者。

於眾多殊勝之中，以大悲方便最為殊勝，由於此方便結合大悲之故，能成為大乘行者，並恆時利益眾生，相反的，小乘行者由於無法了解願、行二種菩提心，因此說龍樹菩薩是魔，大乘非佛說，而大乘行者能依聞所得慧、思所得慧，並結合經驗覺受，因此修持必能獲得成就。

乘：等如虛空中的無量宮殿，如要獲得喜足、安樂，需透過乘，未成佛之前，都需要各種乘的導引，令自己成就，而成佛後即超越乘之邊際，因此究竟而言，乘亦必須捨棄；乘亦如馬匹，能安置眾生於解脫道上，令自己獲得無住涅槃，無上佛果。

殊勝者的大乘：乘雖有無量，然究竟者唯有一乘，以舊譯寧瑪而言，雖將佛陀教法分為九乘次第，然行者應將此九乘由下往上漸次歸納於最頂端的阿底瑜珈，於阿底瑜珈當中歸納一切乘，成為究竟一乘之修持，此為道的體性。但由於應所化機之眾生的心性、根器、勝解不同，因此亦產生許多不同的見地，如顯乘主要分為三種見地：唯識、中觀自續、中觀應成，雖然見地不同，但在抉擇萬法時，皆認為諸法無自性，在學道位修持時，亦都需圓滿二資糧的道，於成就果位時，亦皆成就任運利他的究竟佛果，無論過去印度、西藏許多祖師，如：龍樹、無著、世親、舊譯寧瑪的龍欽巴尊者、米滂仁波切，對於佛陀的教法，也都依應所化機的心性、根器、勝解不同，而有些許不同的解釋。

顯 乘：

三種主要見地：1. 唯識、2. 中觀自續、3. 中觀應成

1. 唯 識：

- 類別：亦稱瑜珈行的唯識，分三性相：遍計、依他起、圓成實。認為圓成實屬勝義諦，為真實諦，前二者中，視遍計為唯一世俗諦，而依他起有世俗亦有勝義。若加以分類，可分為：真相唯識、假相唯識。
- 宗義(見地)：認為一切萬法唯心，心自明，而「自覺自明」被視為最重要的圓成實性，唯

識主要的大論師為：無著菩薩與世親菩薩兩兄弟，唯識宗自認為，唯識所持見地，即是佛陀最究竟的宗義、密意。

- 缺失：由於認為萬法唯心所造，外境皆唯心所顯現，因此，捨棄外境，此即對心的太過執著，使見地偏頗，成為唯識見地的主要偏差與過失，如此的見地，可安置行者於解脫道，但無法成就究竟佛果。

- 唯識三法：

a. 宗義：即承諾，或稱誓言，能所無二的瞭知為自覺自明，此自覺自明即為勝義諦，認為能持(能感知的內心)及所取(所依靠的對境、外境)皆唯心所顯現、為心的經驗，除此之外更無外境存在，然對於中觀應成及自續派而言，此自覺自明非勝義諦。

二諦的主張：唯識三十頌言：如果所依之外境為世俗諦，而能依之自明自覺的內心亦為世俗諦，如此一來則無勝義諦；自覺自明之心為能知，因此能了知外境，而所知的外境是虛假，所以主張所知為世俗諦，而能知必然是勝義諦，並且主張如果自覺自明的心是世俗諦，那麼就更沒有勝義諦存在，因此，自覺自明之能知的內心，必然為勝義諦。

真相唯識主張：凡夫相續中，看見色法之現前顯現粗分色法的部份，不被無明習氣影響，所見到的是真實。

假相唯識主張：凡夫相續中，看見色法之現前顯現粗分色法的部份，被無明習氣影響，所見到的是虛假。

b. 能成立：成立宗的道理：

概論：心為自覺自明，而外境的顯現因眾生之心性、習氣而有差異，如：世人所見之水，為具濕流性之水，於天人所見則為甘露、於餓鬼道為膿血、於地獄道為烱銅廢水，此乃因眾生往昔所串習的習性，及迷亂的業力所致，因此對相同的外境，卻有相異所見，唯識因此主張外境所顯，非真實性，如為真實性，則眾生對外境所顯所見不應有差異。

所依據的佛經：楞伽經：

「欲得非實有，萬法唯心故，外境無自相，好似依他起，若查無外境，唯一由心顯。」

大方廣經：「佛子，三界唯本心。」，一切三界為自己的心所造。

此為唯識立宗所依據的佛經，成立外境無實有之主張。一切五欲功德皆由心所顯現，外境無自性，因依他起之故，好似有外境存在，如細查則發現一切皆由心所造，此為破除小乘之經部宗，及毗婆沙宗對外境執為實有之說。

申論：外境因內心習氣之串習而顯現，因此，外境所顯為依心之習性所轉，此為依他起之說，因此，認為外境為無實有，僅為依靠心之習性串習之故而顯現存在，依八識之因，而有外境之果，因此成立，外境為心所轉，無實質、無自性。

唯識認為，所取分(即外境之各種顯現)之顯現與心為同一實質，為具時成立(一時成立)，

不在心以外，認為境(顯現於眼識之上)與外境(顯現於外)為相同之質，此為錯誤見地，為上部宗義所不承許。

唯識承許六識之外，尚有阿賴耶識及染末那識，於死亡時六識停止，此時因阿賴耶識及染末那識的持續影響，而投生六道輪迴。因此認為此二識為輪迴之因。

阿賴耶識：亦稱唯「普基識」，為習氣所存放之處，由於累世深厚習氣的影響，於死後隨習氣業力而投生。

染末那識：亦稱「煩惱意」，為無明之根源，造作煩惱之心。

唯識宗認為凡夫皆具有煩惱、無明，故應承許有煩惱意-染末那識之存在，各內道宗義皆承許有六識存在，然部分不承許有阿賴耶識及染末那識，而龍欽巴尊者則承許此二識之存在。

C. 成立的意義：透過道理所闡述的意義 (勘布於下一堂課似乎沒繼續做這部分的開示)